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2024「社會創新國際交流計畫」

申請須知

主辦單位：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執行單位：KPMG 安侯永續發展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113 年 8 月

## 一、計畫簡介

為協助我國社會創新組織鏈結亞洲市場，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辦理 2024「社會創新國際交流計畫」，透過帶領我國社會創新組織出海參加展會及與當地交流，促進我國社會創新組織探索海外生態系及擴增人脈網絡，拓展國際合作商機。

新加坡政府自 2010 年開始投入社會創新資源，推動國內的社會創新組織發展。星國公私部門現已建立在地社會創新生態系，並匯集優質國際人才、友善投資的政策及商業環境等，適合成為拓展國際的第一站。本次計畫將透過遴選社創參加「亞洲農業食品科技博覽會」([Agri-Food Tech Expo Asia 2024 \(agrifoodtechexpo.com\)](https://agri-food-tech-expo.asia.com))，展示我國農業食品科技的社會影響力，也將安排拜會與參訪行程，以期促進兩國社會創新的交流。

## 二、申請說明

- (一) 需為依公司法登記之本國公司，且須登錄於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社會創新平台-「社會創新組織登錄資料庫」([https://si.taiwan.gov.tw/Home/org\\_list](https://si.taiwan.gov.tw/Home/org_list))之公司型社會創新組織。
- (二) 具農業食品科技創新產品或服務之創新發展構想尤佳。
- (三) 具明確東南亞發展計畫或已有業務往來尤佳
- (四) 無違法情事(依法務部檢察機關公開書類查詢系統之資料)。
- (五) 全程以英語交流為主，參與人員須具備英語溝通能力(需提出國際交流實績或其他英文能力證明)。
- (六) 於本年度已獲選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之相關國際計畫並經公告者或本計畫未獲正取者，得以自費參與本計畫落地交流行程(不含展會展攤)。

## 三、徵案領域

包含但不限於城市及智慧農業、智慧加工及包裝、新型食品及科技、替代蛋白質及永續食品或技術、水產養殖、永續及資源管理、技術解決方案、食品安全等。

#### 四、 招募家數

遴選至多 5 家。

#### 五、 計畫重要期程

項目	時程	注意事項
開放申請 時間	即日起至 113 年 9 月 10 日(二) 17:00 截止	線上報名 (連結： <a href="https://reurl.cc/VMRMD5">https://reurl.cc/VMRMD5</a> ) ※報名時應完整填寫報名表及繳交應備報名 資料，若資料不齊請於通知截止日前進行補 件。逾期未補件或通知後補件資料仍不齊 者，視同資格不符
實體遴選 會議	113 年 9 月 19 日(四)	通過書面資格審查者，於遴選會議進行簡報 審查
名單公告	113 年 9 月 25 日(三)	名單將以 E-mail 通知，並公告於「社會創新 平台」網站 ※正取 5 家，備取 3 家，若正取名單因故放 棄，依序通知遞補
開放自費 參團申請	113 年 9 月 26 日(四) 至 10 月 2 日(三)	遴選會議未獲正取，開放申請自費參團參與 當地交流行程 (不含展會展攤)，申請者以 E-mail 向計畫聯絡人申請，自費參團至多 5 家，如超過 5 家申請，依遴選會議評分較高 者優先，成功報名自費參團名單將以 E-mail 個別通知
行前培訓/ 輔導	113 年 10 月 8 日(二) 至 11 月 8 日(五) (暫定)	培訓內容包含產業動態、商業法規、參展實 務、文化民情等。 如有剩餘名額，則開放自費參團廠商參加
赴星落地 交流	113 年 11 月 17 日 (日)至 11 月 23 日 (六)	1. 參與亞洲農業食品科技博覽會 2. 拜會新加坡官方單位，如 National Council of Social Service、Singapore Center for Social Enterprise, raiSE Ltd、

		<p>Singapore Food Agency、Ministry of Trade and Industry (暫定)</p> <p>3. 亞太社會創新合作獎得獎單位交流，如暫定有 Spic &amp; Span Pte Ltd、Beam &amp; Go Pte Ltd (暫定)</p> <p>4. 社創網絡及中介組織交流，如 AVPN、Singapore Agri-food Innovation Lab、Lien Centre for Social Innovation (暫定)</p>
--	--	---

## 六、申請應備文件

- (一) 報名表 (附件 1，請至線上填寫：<https://reurl.cc/VMRMD5>)
- (二) 遴選簡報 (請同時繳交 PPT 及 PDF 格式，內容須包含組織及產品介紹、商業模式、社會影響力成果分析、海外市場拓展及國際交流實績、新加坡或東協市場拓展策略與規劃、其他海內外參展或 B2B 合作成功經驗。簡報含封面封底不超過 8 頁，且不得於會議當天抽換內容)
- (三) 公司 LOGO 及產品照片、影片或 DM (請提供 PNG、JPEG、EPS 格式)，若有實體產品，建議於遴選當天攜帶至會場。
- (四) 產品得獎、認證證明 (如 ISO 認證等國內外政府或知名機構認可之設計或發明競賽得獎／專利權／著作權)
- (五)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當事人同意書 (附件 2)
- (六) 切結書 (附件 3)

## 七、 遴選會議評分標準

評選標準	權重(%)	評分說明
業務符合本次參與展會主題	25%	業務內容可直接連結「亞洲農業食品科技博覽會」關鍵主題，包含但不限於城市及智慧農業、智慧加工及包裝、新型食品及科技、替代蛋白質及永續食品或技術、水產養殖、可持續性及資源管理、技術解決方案、食品安全等
具社會影響力優良實績	2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社會使命清晰，且團隊已有明確對應方案</li><li>• 社會影響力具體可說明，且有高度潛力規模化</li></ul>
產品或技術已具備外銷力或高度外銷潛力	2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產品及服務具備良好品質及可靠性</li><li>• 產品及服務在國際市場具備競爭優勢</li><li>• 具備清楚的外銷策略或經驗或具有外銷潛力</li></ul>
對拓展新加坡或東協市場具高度動機	1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拓展新加坡或東協市場為組織發展重要方向，並可提出相關策略及行動方案</li><li>• 對於新加坡或東協市場具一定程度的了解及適應性，並於簡報中說明該市場與自身發展之連結</li></ul>
具參展經驗／B2B 合作成功經驗	10%	過往曾參與國內外商展、B2B 對接或合作之成功經驗

## 八、 參團廠商權利義務：

### (一) 獲選廠商可獲補助及輔導資源：

1. 行前培訓與輔導。
2. 新加坡交流行程（不含個人行程）。
3. 亞洲農業食品科技博覽會實體參展（機票、展品包裝及運輸、關稅等額外項目自付）
4. 住宿補助，每家廠商補助費用上限為 USD 50/天，至多 6 晚。

### (二) 獲選廠商參團義務：

1. 廠商須全程參與在臺行前培訓課程及新加坡落地行程始得獲取

相關補助。

2. 每家入選廠商指派之參團人員需具備流利英語能力，且需優先指派經理級（CEO、Founder 或 VP 等）成員全程參與行前培訓課程和出國行程等活動，並遵守執行計畫的相關規範。
3. 返臺後一個月內完成問卷調查及心得報告，並配合主辦單位相關行銷宣傳活動，且持續配合本計畫追蹤訪團成效至少三年。
4. 若未盡該計畫義務則依各項目收費機制自費辦理。

(三) 參團注意事項：

1. 每家廠商參團名額至多 2 人。
2. 若廠商因非可歸責於主辦與執行單位之因素而取消參團時，應立即以書面或 e-mail 通知計畫聯絡人，並自行承擔相關損失。
3. 所有申請之廠商，必須本於誠信原則提供確切資料，若有虛偽不實者或有具體實證足認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之情事者，主辦單位保有取消該廠商參團資格及權利。如因廠商違法或違規行為造成主辦及執行單位牽連涉訟，廠商應賠償所受損害及因應訴訟等法律程序產生之相關費用。
4. 參團廠商不得私自轉讓或使用非報名時申請之公司名稱參團及參展，如有違反者，主辦單位有權取消該廠商參團資格及權利，並停止非獲選廠商繼續參與。
5. 為維持展區整體規劃，主辦單位將全權負責展位規劃及分配，參展廠商不得異議。
6. 參展廠商須配合本計畫主辦單位及亞洲農業食品科技博覽會需求，提供相關資料及遵守參展規定。

(四) 如有未盡事宜或變更，本單位得經檢討後修訂及公布，且主辦單位保有最終解釋與決定權。

## 九、計畫聯絡人

KPMG 安侯永續發展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林顧問師

電話：(02)8101-6666 ext. 22264

Email：mlim15@kpmg.com.tw

附件 1

## 2024「社會創新國際交流計畫」報名表

※部分資料將應用於亞洲農業食品科技博覽會中

廠商名稱 (中文)		廠商標誌，如 logo、商標等	(請提供 JPG、PNG 及 EPS 檔，解析度 300 dpi 以上之電子 檔)
廠商名稱 (英文)			
統一編號		已登錄於社創組織 登錄資料庫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公司地址			
組織違法情事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目前狀態：_____		
參團人員 1		英語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高級 <input type="checkbox"/> 中級 <input type="checkbox"/> 初級
參團人員 2		英語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高級 <input type="checkbox"/> 中級 <input type="checkbox"/> 初級
聯絡人/職稱		e-mail	
聯絡電話		手機	
組織網站			
媒合目的及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區域授權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作投資 <input type="checkbox"/> 產品輸出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自費參團意願	若無獲得補助，是否有意願自費參與相關行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組織介紹-中文 (300 字內)	(請以中文說明組織經營理念及社會使命等，並請以第三人稱視角撰寫)		

<p>組織對應之 SDGs (至多三項)</p>	<p><input type="checkbox"/> 1 消除貧窮 <input type="checkbox"/> 2 消除飢餓 <input type="checkbox"/> 3 健康與福祉 <input type="checkbox"/> 4 教育品質 <input type="checkbox"/> 5 性別平等 <input type="checkbox"/> 6 淨水與衛生 <input type="checkbox"/> 7 可負擔能源 <input type="checkbox"/> 8 就業與經濟成長 <input type="checkbox"/> 9 工業、創新與基礎建設</p>	<p><input type="checkbox"/> 10 減少不平等 <input type="checkbox"/> 11 永續城市 <input type="checkbox"/> 12 責任消費與生產 <input type="checkbox"/> 13 氣候行動 <input type="checkbox"/> 14 海洋生態 <input type="checkbox"/> 15 陸地生態 <input type="checkbox"/> 16 和平與正義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17 全球夥伴</p>
<p>社會影響力</p>	<p>依照上面選擇之 SDGs 列點，以具體質化或量化描述，包含對業務、價值鏈、產業、環境和社會的直接和間接影響評估指標，迄今為止帶來哪些影響或結果，每項至多30字，第一項為組織主要推廣之 SDGs。</p> <p>(範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就業與經濟成長：112年為各地創造50個穩定工作機會</li> <li>2 消除貧窮：112年責任採購額為小農平均年收入提高20%</li> <li>3 減少不平等：透過責任採購之盈餘發展「一日小農體驗」活動帶動觀光產業發展</li> </ol>	
<p>商業模式與 營運現況 (300-500字)</p>	<p>(請以文字說明公司之商業模式並將商業模式圖像化呈現，如目前產品數量、銷售管道與狀況、組織結構、影響力呈現等) (同時說明營運現況，如：產品、銷售通路與管道等)</p>	
<p>主要推廣之產品/服務 介紹 (請以列點方式 說明，每項產品/服務 為一點，每項產品/服 務 100字)</p>		
<p>組織實績 (500字)</p>	<p>(請敘述組織過往獲獎紀錄、參展經驗、合作具體成果等)</p>	
<p>拓展新加坡或東 協市場相關計畫 (500字)</p>	<p>(請提出拓展新加坡或東南亞市場相關之目標、策略、行動方案、實績或預期效益等)</p>	

附件 2

2024「社會創新國際交流計畫」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當事人同意書

個人資料蒐集同意聲明：

為落實個人資料之保護，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規定進行蒐集前之告知：

一、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及用途：

目的在於進行活動辦理之相關行政作業，主辦及執行單位將利用您所提供之 Email 及聯絡電話通知您活動之相關訊息。

二、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

1. 中英文姓名
2. 身分證字號與護照資訊
3. 聯絡電話
4. 電子郵件信箱
5. 服務單位
6. 其他：主辦單位因活動需求所須蒐集之資料，由主辦單位另訂之。

三、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及對象：

1. 期間：您同意報名參加活動之日起，至活動結束後一年為止。期間由主辦單位保存您的個人資料，以作為您本人及主辦單位查詢及確認證明之用。
2. 地區：您的個人資料將用於「113 年度社會創新出國參展暨交流計畫」辦理之地區。
3. 對象：參與本計畫之相關人員。

四、依據個資法第 3 條規定，報名者對個人資料於保存期限內得行使以下權利：

1. 查詢或請求閱覽。
2. 請求製給複製本。
3. 請求補充或更正。
4.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
5. 請求刪除。

五、提醒：

您可自由選擇提供個人資料，若其提供之資料不足或有誤時，將可能導致無法成功參與此次活動。

本人獲知且已瞭解上述事項，並同意貴單位於所列蒐集目的之必要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

此致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立書人親簽) \_\_\_\_\_

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

附件 3

## 2024「社會創新國際交流計畫」切結書

本人\_\_\_\_\_申請參加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委請安侯永續發展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辦理「113 年度社會創新出國參展暨交流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已充分瞭解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辦理出國計畫之內容，並確認所填寫資料皆為屬實。如獲錄取本計畫出國參展及交流，本人願意確實遵守簡章各項約定。若有不實或違反規定，經查獲者，除喪失本計畫錄取資格外，願意接受主辦單位之懲處，並負相關法律責任。

(立書人親簽) \_\_\_\_\_

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